

工程结算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

	类别	建议
1	名称	东莞市大朗镇松柏朗村新围路 142 号至 146 号商铺项目结算审核采购需求书
2	项目业主情况	项目业主名称：东莞市大朗镇松柏朗股份经济联合社 地址：东莞市大朗镇 联系电话：0769-89388302 联系人：吴小姐
3	中介服务名称	工程造价咨询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1.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：需满足本项目选取要求，需承诺具备采购代理服务，并入驻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机构。 2. 需要回避的机构：无。
5	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	服务内容：对工程结算、图纸等相关资料进行结算审核，并出具审核报告。 服务要求：对本项目提供结算审核服务工作，安排具备经验的专职技术人员担任项目代理负责人。
6	合同履行地点 和方式	合同履行地点：东莞市大朗镇 提供服务的方式：按双方合同约定。
7	公开选取方式	1.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



	和计价标准	<p>2. 报价方式：金额（2000 元-6000 元）</p> <p>3. 计价标准：参考《广东省物价局关于调整我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的复函（粤价函[2011]742 号）》文件指引计取费用。</p>
8	服务时间	自中选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签订合同，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至完成所有结算审核工作，具体以双方签订合同为准。
9	验收	<p>1. 验收时间：服务完成后验收</p> <p>2. 验收程序：项目业主自行验收</p> <p>3. 验收标准：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、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。</p> <p>4.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：验收不合格的判定标准、验收不合格的处理（整改、重新制作、不再履行合同、解除合同、支付违约金、赔偿采购人损失、依法宣告合同无效、依法撤销合同等）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。</p>
10	结算方式	按照双方签订合同约定执行。
11	违约责任	按照双方签订合同约定执行。
12	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	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

		<p>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</p> <p>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通过诉讼（或仲裁）的方式解决。</p>
13	备注	<p>1.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“合同范本”；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。</p> <p>2.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，应当与采购公告、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。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、数量、质量、价款或者报酬、履行期限、履行地点和方式、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（即表格中的序号 1-10）。</p> <p>3. 合同的变更、终止等，适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。</p>



